

深圳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09 年 4 月 17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（持股 19,897,057 股，持股比例为 21.95%）提交的一项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，提案为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》。

公司董事会经审议认为，上述临时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进行审议，该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并且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将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鉴于公司董事会已于 2009 年 4 月 10 日发出《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特对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补充通知如下：

- 1、会议审议事项增加一项提案：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
- 2、除上述增加一项提案的变化外，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审议事项、股权登记日、出席会议人员等相关事项均无变化；
- 3、新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。

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 年 4 月 17 日

授 权 委 托 书

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我单位（个人）出席深圳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。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持股数量：

委托人股东帐号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受托人（签字）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法人委托人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指示：

序号	议案内容	表决意见		
		同意	反对	弃权
1	《2008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0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			
2	《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		
3	《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		
4	《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		
5	《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			
6	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			
7	《关于续聘200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		
8	《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			
9	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》			

对可能增加的临时议案是否有表决权：有 ☐ 否 ☐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